

上海市普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普人社职培许字第 20240037 号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上海科创职业培训有限公司：

你（单位）申请变更办学场所的相关材料收悉。经审查，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的条件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》相关规定，准予变更办学场所。变更后的办学场所地址为：普陀区谈家渡路 28 号 7A 室。

请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办理变更登记等手续，在许可的业务范围内开展办学活动并接受监督和管理。

上海市普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4 年 6 月 18 日

